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撤回全部临时提案 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9 月 1 日下午 15:30 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对外披露的《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谭文钊先生、林登灿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告知函》。为提高开会效率，上述股东提议公司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 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提议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合并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合并后的《公司章程》条款修订前后对照情况具体见附件四。

因公司董事会收到彭朝晖、罗洪波、尹倩倩、陈庆良、徐志谦、倪冬梅等六名股东联合签署的关于保护中小股东合法股东权利并延期召开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的函件，提出换届选举事宜延期的诉求。股东谭文钊先生、林登灿先生认为：公司董事会依法审议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股东依法行使临时提案权，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的权益，但基于上述六名持股超过 1% 的股东提出延期换届选举诉求，股东谭文钊先生、林登灿先生决定撤回全部临时提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 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不再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撤销全部临时提案后，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和其他会议

事项均不变，现将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 日 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8 月 26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3 号公司总部会议室【暨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 3、4 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股东会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议案 3 审议的《公司章程》为公司 2026 年 8 月 15 日对外披露的版本。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工作日时间 8：30-12：00；13：45-17：00。
- 2、现场登记地点：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公司总部董事会办公室。
-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纸质原件（附件三）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鉴证或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纸质原件（附件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5) 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及授权委托书等纸质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郑桂华、陈玉梅

传真号码：0769-38858399

电子邮箱：silverage@silverage.cn

通讯地址：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

邮政编码：523187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3、彭朝晖、罗洪波、尹倩倩、陈庆良、徐志谦、倪冬梅等六名股东联合签署的《关于敦促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纠正程序错误、保护中小股东合法股东权利并延期召开第七届董事会换届相关股东会的函》；

4、《关于撤回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全部临时提案的函》。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0221；投票简称为：银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回避。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开会前一天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769-38858399）到公司（地址：东莞道滘镇南阁工业区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邮政编码：523187，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致：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根据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签发日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注：

1、授权委托书需要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方有效，其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自然人股东签字。

2、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